

岱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2000 总吨级危险品滚装码头工程）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岱山新材料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工程（2000 总吨级危险品滚装码头工程）（下称本项目）已经批准建设，实施单位为浙江省岱山经济开发区环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新建 2000 总吨级危险品滚装码头一座及相应配套设施，年设计通过能力 75 万吨。

2.2 本次招标设 1 个合同段，具体内容包括本项目水工部分的初步设计、技术设计（如需要）、施工图设计、概算文件编制、施工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后续服务等全部工作。

2.3 设计周期：9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运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运行业（港口工程）专业设计乙级资质。

3.2 企业业绩要求：自 2019 年 7 月 1 日（以施工图设计批复时间或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的时间为准）以来，按一个合同段成功地完成过一个 2000 吨级及以上的沿海码头工程的设计任务。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水运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3.4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结果为准）。

3.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认定为失信执行人。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12 月 23 日的上午 9:00~11:30 时，下午 14:30~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等原件及上述材料复印件（指彩色扫描件或清晰复印件同时加盖单位公章）一套至招标代理人处（地址：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港航路 123 号中浪国际大厦 B 座 10 楼）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视需要可自行前往现场踏勘。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浙江岱山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 988 号 3 楼开标室。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必须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并随带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其授权代表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出席。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浙江省岱山经济开发区环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浙江岱山经济开发区徐福大道 988 号

联系人: 万工

电 话: 13957202297

招标代理人名称: 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地址: 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港航路 123 号中浪国际大厦 B 座 10 楼

联系人: 黄先生

电 话: 0580-2189255

